

证券代码:000513、01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医药 公告编号:2020-033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丽珠集团”)本次拟向银行申请授信不超过人民币1,103,0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

●本次担保的被担保人及担保金额:
1.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2,960,000,000元;

2.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920,000,000元;

3.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2,290,000,000元;

4.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681,000,000元;

5.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753,000,000元;

6.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512,000,000元;

7.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798,000,000元;

8.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380,000,000元;

9.丽珠集团利民制药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55,000,000元;

10.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最高担保金额不超过270,000,000元。

本公司为下属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总金额约为人民币961,900.00万元,其中,对资产规模为70%以上的附属公司担保总额为198,80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附属公司担保总额为763,100.00万元。上述担保总金额中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1,116,675.24万元)的比例约为86.14%,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公司未有逾期担保情况发生。
●公司为逾期担保提供情况概述

2020年4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授信融资暨为下属附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下列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壹佰壹拾叁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元整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

序号	授信银行	币种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4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5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7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8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3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5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5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65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3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8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19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20	摩根士丹利国际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21	珠海华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22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23	国家开发银行	RMB	800,000,000.00或等值外币	
24	合计		RMB 11,030,000,000.00	

同意公司为下列附属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等下列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玖拾陆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元整或等值外币的授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情如下:

序号	被担保对象	公司所占股权比例	授信银行名称	币种	最高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限(年)	担保类型	备注
1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330,000,000.00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50,000,000.00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70,000,000.00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80,000,000.00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连带责任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3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2	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39.4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40,000,000.00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连带责任担保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RMB	100,000,000.00	1		
			小计		RMB 920,000,000.00			
3	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6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3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连带责任担保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50,000,000.00	1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3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4	珠海华纳试剂有限公司	100%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12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国家开发银行	RMB	2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2,290,000,000.00			

4	珠海市丽珠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30,000,000.00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33,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28,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5	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	87.14%	小计	RMB	681,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10,000,000.00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40,000,000.00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9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81,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32,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753,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6	丽珠集团福州福兴医药有限公司	90.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32,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512,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20,000,000.00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7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87.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6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14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28,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798,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580,000,000.00			
8	丽珠集团利民制药有限公司	1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5,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4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5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60,000,000.00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270,000,000.00			
			合计	RMB	9,619,000,000.00			
9	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	87.1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38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5,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4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55,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60,000,000.00	1		
10	焦作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1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26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14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28,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小计	RMB	798,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RMB	8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RMB	50,000,000.00	1	与集团共享额度	

注:1.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试剂公司”)的其他股东--李琳(持有试剂公司股权21.147%)等需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丽珠集团在试剂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相应持股比例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丽珠集团的保证责任终止之日。
2.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下称“新北江公司”)另一股东--珠海中汇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新北江公司股权8.44%)需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丽珠集团在新北江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8.44%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丽珠集团的保证责任终止之日。

3.丽珠集团利民制药有限公司(下称“利民公司”)另一股东--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持有利民公司股权75%)需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丽珠集团在利民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75%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丽珠集团的保证责任终止之日。
4.丽珠集团(宁夏)制药有限公司(下称“宁夏公司”)的股东--丽珠集团新北江制药有限公司(持有宁夏公司股权100%)需出具《反担保承诺书》,承诺为丽珠集团在宁夏公司担保责任范围内提供100%的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至丽珠集团的保证责任终止之日。

一、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
成立日期:1989年11月26日
住所:珠海市金湾区创业北路38号
法定代表人:徐晓
注册资本:4,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自产的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原料及其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放射性药品、诊断药品、医疗器械、卫生材料、生物制品、生化试剂、医药中间体、保健食品、基因工程产品、化学原料、化学试剂、生物技术、生物技术(以上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内容,涉及法律法规必须报经前置审批的,凭前置审批文件方可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13,252,677.28
负债总额	1,204,329,773.83
银行借款总额	-
流动负债总额	1,068,810,997.40
净资产	1,911,194,303.45
营业收入	2,790,291,077.99
利润总额	711,264,431.29
净利润	610,681,849.68

丽珠集团丽珠制药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38.66%,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23,505.43万元。

2.珠海保税区丽珠合成制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9年01月26日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同昌路266号1栋
法定代表人:陶德胜
注册资本:9,287.6771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体外诊断试剂的生产(人免疫缺陷病毒抗体诊断试剂盒、人免疫缺陷病毒抗体诊断试剂盒、梅毒螺旋体抗体诊断试剂盒、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诊断试剂盒、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诊断试剂盒(均为酶联免疫法)、乙型肝炎病毒、丙型肝炎病毒、人免疫缺陷病毒(1+2型)核酸酶联免疫法(PCR-荧光法);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流动资产总额	1,068,801,597.46
非流动资产	1,911,194,703.45
净资产	2,979,996,300.91
营业收入	711,266,431.29
利润总额	2,790,291,077.99
净利润	610,681,849.68

珠丽集团/丽珠制药厂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38.66%，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为 23,505.43 万元。

2.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89 年 01 月 26 日
住所:珠海市香洲区同昌路 266 号 1 栋